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决议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3 年 5 月 8 日下午 15 时在福建省仙游县枫亭工业园区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朱晖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 23 人，代表股份 13,948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100%。公司董事、监事和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股东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关联股东朱晖先生、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仙游县明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回避股份数量合计为 69,700,000 股，其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计入本议案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表决情况：同意 69,7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九、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下列事项：

（一）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

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二）发行数量：本次拟发行不超过 46,493,334 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本次发行仅限于新股发行，不进行老股发售，最终发行股数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数量为准。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 A 股股东账户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禁止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四）定价方式：通过向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以询价的方式确定股票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五）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六）拟上市地点及板块：发行人将申请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七）承销方式：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八）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以下无正文）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5 月 8 日

(本页无正文, 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朱晖 (签字):

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 (签字):

朱振鹏

2023年5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上海金浦国调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何明轩

2023年5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100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7.17 %。

本机构全权委托 何明轩 女士（身份证号码：620103198105290021）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吕厚军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620103198105290021

受托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13年4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兖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 (签字): 郁怡金
郁怡金

2023年5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60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4.30 %。

本机构全权委托郁怡金女士（身份证号码：320681199301175223）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320681199301175223

受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3年5月5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 (签字): 来印京
来印京

珠海红创合志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代表 (签字): 来印京
来印京



2023年5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60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4.30 %。

本机构全权委托 来印京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650102197111211611）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季向东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630102197111211611

受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6日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季向东先生（身份证号：150428197407050118）作为代理人在办理以下事项时全权代表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相关的各项文件：

1、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受让股权方式投资入股福建省海安橡胶有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会议决议、股权转让协议等。

2、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股东身份出席福建省海安橡胶有限公司的股东会，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会议决议、公司章程，出具股东放弃优先购买股权的声明书等。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李双友）

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0年6月25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4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0.29 %。

本机构全权委托 来印京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650102197111211611）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U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季向东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65010219711211611

受托人（签字）：

季向东

签署日期：2023年 4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紫金矿业紫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黄希哲

2023年5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江西铜业（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签字）：


刘 华

2023年5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60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4.3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刘华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362333197301030510）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362333197301030510

受托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扬中市徐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周宇

周宇

宁国坤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周宇

周宇

2023年5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528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3.79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周宇 先生 / 女士（身份证号码：321322199106286432）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321322199106286432

受托人（签字）：周亨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6日



费广胜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8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0.06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周宇 先生 / 女士（身份证号码：321322199106286432）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321322199106286432

受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厦门红土智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吴任华
吴任华

2023年5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384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2.75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吴任华 先生 / 女士（身份证号码：440304197310244621）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张键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440304197310244621

受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仙游县明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林进挺

仙游县明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陈庆明

仙游县明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黄兢冰

2023年5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吴肯浩
吴肯浩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吴肯浩
吴肯浩

2023年5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32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2.29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吴浩 先生 / 女士（身份证号码：44152119811024817）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靳海涛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441521198110210817

受托人（签字）：吴明浩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6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16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1.15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吴肯浩 先生 / 女士（身份证号码：44152119810210817）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靳海涛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441521198110210817

受托人（签字）：_____ 吴哲/法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恒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 (签字):

倪铁鹏

2023年5月8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280 万股, 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2.01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傅铁明 先生 / 女士 (身份证号码: 230302198205224736) 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	✓		

	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230302198205224736.

张宏艳

受托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
东签字页)



共青城泽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黄淳

黄淳

2023年5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24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1.72 %。

本机构全权委托 黄彦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110108197210044946）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郑郁蕾
郑郁蕾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110108197210044946

受托人（签字）： 黄浩

签署日期： 2023 年 4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福州国兵晟乾智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 (签字):

程毅
程毅

2023年5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24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1.7207 %。

本机构全权委托 程毅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350121197404100016）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 (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林国锋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350121197404100016

受托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深圳国华腾辉创新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吴叶菲

2023年5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林志煌 (签字): 林志煌

2023年5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广东弘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姜晨馨

姜晨馨

2023年5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12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0.86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姜晨馨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330881199101122322）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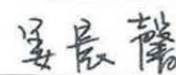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



关国川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330881199101122322

受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平潭泽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官荣显

2023年5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股东：张文谨

股东代理人（签字）：


张文举

2023年5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10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0.72 %。

本人全权委托 张文举 先生 / 女士（身份证号码：362101196808230638）代理本人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靳海涛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人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签字）： 张文谨

张文谨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36201196808230638

受托人（签字）： 张敬华

签署日期： 2023 年 4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厦门建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 (签字):

屈文洲

2023年5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 (签字): 吴任华
吴任华

2023年5月8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96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0.69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吴华 先生 / 女士（身份证号：440304197310244621）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		
9	逐项表决《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的以下事项（9.1-9.8）			
9.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9.2	发行数量	✓		
9.3	发行对象	✓		
9.4	定价方式	✓		
9.5	发行方式	✓		
9.6	拟上市地点及板块	✓		
9.7	承销方式	✓		
9.8	决议有效期	✓		
1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		
12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3	《关于审议<公司上市后分红政策及上市后三年内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4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		
16	《关于制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适用的<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7	《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相关承诺的议案》	✓		
18	《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相关议事规则及制度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倪泽望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440304197310244621

受托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23年4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青岛添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喻劲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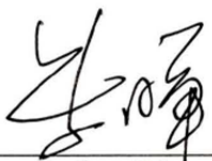
喻劲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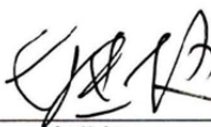
2023年5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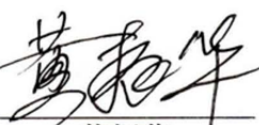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字：


朱 晖


林进挺


黄振华


朱振鹏

2023年5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hich appears to read '何明轩',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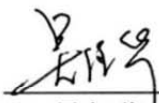
何明轩

2023年5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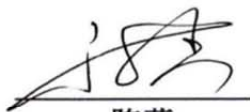

吴任华

2023年5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陈菡

2023年5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温廷羲

2023年5月8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陆雅
陆雅

2023年5月8日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决议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 15 时在福建省仙游县枫亭工业园区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朱晖先生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 27 名，代表股份 13,948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100%。公司董事、监事和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股东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2025 年度向各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3.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在该额度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经营情况增加授信银行范围，调整银行之间的授信额度，公司可以用土地、厂房、机械设备进行融资抵押、以应收账款进行融资质押。同时授权总经理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与授信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将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决议的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6 年 5 月 7 日。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同意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有效期自前次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6 年 5 月 7 日。

表决情况：同意 139,48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朱晖 (签字):

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 (签字):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上海金浦国调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何明平

2025年4月10日

附件 3: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1000 万股, 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7.17 %。

本机构全权委托 何明轩 先生 / 女士 (身份证号: 620103198105290021) 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9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注: 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 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 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 (签字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签字):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620103198105290021

受托人 (签字): _____

签署日期: 2025 年 4 月 11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
签字页)



厦门建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 (签字):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
签字页)



林志煌 (签字): 林志煌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张文谨 (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which appears to be '张文谨', is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
签字页)



平潭泽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红塔创新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 (签字): 李磊

珠海红创合志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代表 (签字): 李磊

2025年4月10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60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4.3%。

本机构全权委托来印京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650102197111211611）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9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650102197111211611

受托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25 年 3 月 24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仙游县明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仙游县明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仙游县明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扬中市徐工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周军

宁国坤锦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郭子峰

2025年4月10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528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3.79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周宇 先生 / 女士（身份证号码：321322199106286432）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9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321322199106286432

受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5 年 4 月 2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福州国兵晟乾智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林国兵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广东弘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张镇疆

2025年4月10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12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0.86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张镇疆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522226199005231211）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9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关国大川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关国大川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522226199005231211

受托人（签字）：张镇疆

签署日期：2025年3月31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充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 (签字): 周作华

2025年4月10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60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4.3%。

本机构全权委托周馨怡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310112199403142420）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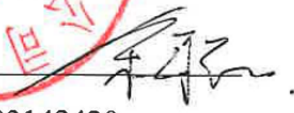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9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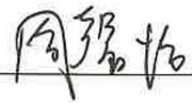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310112199403142420

受托人（签字）：

签署日期：2024 年 4 月 9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紫金矿业紫海（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黄希哲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 (签字): 曾毅元

2025年4月10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96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0.69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常尧元 先生 / 女士（身份证号码：430421198709259432）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9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430421198709259432

受托人（签字）：常尧元

签署日期：2025 年 4 月 7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厦门红土智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吴任平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中原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深圳国华腾辉创新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姜. (L)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共青城泽安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



2025年4月10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24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1.72 %。

本机构全权委托 董彦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110108197210044946）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9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郑仰嵩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110108197210044946

受托人（签字）：董彦

签署日期：2025 年 4 月 1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青岛添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代表（签字）：喻新南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江西铜业（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代表（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Zubao",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2025年4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海安橡胶集团股份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之股东签字页)



恒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盖章)



代表 (签字):

2025年4月10日

授权委托书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机构（即委托人）现持有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司”）股份 280 万股，占贵司现有股份总数 13,948 万股的 2.01 %。

本机构全权委托 倪铁鹏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230302198205224736）代理本机构出席贵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机构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机构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下列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 决 意 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5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6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的议案》	✓		
8	《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9	《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		

注：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如果本机构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的，本机构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特此确认！

委托人姓名或机构名称（签字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 张嘉艳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230302198205224736

受托人（签字）： 倪铁鹏

签署日期：2025 年 4 月 3 日